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建设银行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39)

董事會會議決議公告

(2026年4月29日)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會議(「**本次會議**」)於2026年4月29日在北京以現場會議方式召開。本行於2026年4月15日以書面形式發出本次會議通知。本次會議由張金良董事長主持，應出席董事14名，實際親自出席董事14名。本次會議的召開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等規定。

本次會議審議通過如下議案：

一、 關於集團金融債券年度發行計劃的議案

表決情況：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1. 同意本集團在符合相關法律法規、監管規則和本集團證券上市地上市規則的前提下，2026年於境內外市場發行金融債券(不含具有補充資本金性質的後償性金融債券)不超過3,710億元人民幣等值。
2. 本次金融債券年度發行計劃額度的有效期起始日為股東會審議批准本發行計劃後一日，終止日原則上為2026年12月31日，若在有效期內上述額度未使用完畢，在股東會審議批准新的金融債券年度發行計劃之前，剩餘額度仍然有效。

3. 同意提請股東會審議批准授權董事會，並由董事會轉授權高級管理層，屆時根據相關法律法規、監管規則及監管機構審批要求，擇機決定金融債券的具體發行方案和條款，包括但不限於債券名稱、債券品種、發行規模、期限、利率、幣種、發行方式、發行範圍及對象、募集資金用途等，並辦理監管報批、發行、發行後信息披露等具體事宜。前述授權有效期與額度實際使用期限保持一致。授權董事會並由董事會轉授權高級管理層在按照以上發行計劃發行的金融債券存續期內，根據相關監管機構頒佈的規定和審批要求，辦理付息、兌付、贖回等所有相關事宜。

本項議案將提交本行股東會審議。

二、關於《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資本管理第三支柱信息披露報告》的議案

表決情況：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資本管理第三支柱信息披露報告》請參見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的相關內容。

三、關於《中國建設銀行2026年內部資本充足評估報告》的議案

表決情況：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四、關於《中國建設銀行2025年度主要股東(大股東)評估報告》的議案

表決情況：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中國建設銀行2025年度主要股東(大股東)評估報告》將向本行股東會匯報，詳情將於股東會會議通函中披露。

五、 關於《中國建設銀行信息科技外包工作規劃(2026-2028年)》的議案

表決情況：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六、 關於2026年第一季度預期信用損失法實施重要模型和關鍵參數情況報告的議案

表決情況：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七、 關於2025年度業務連續性管理審計報告的議案

表決情況：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八、 關於提名紀志宏先生連任本行執行董事的議案

表決情況：同意13票，反對0票，棄權0票。

紀志宏先生對本項議案迴避表決。

本項議案已經本行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審核通過。

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紀志宏先生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規定的董事任職資格和條件，同意本項議案。

本次會議同意提名紀志宏先生連任本行執行董事。紀志宏先生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規定的董事任職資格和條件，任職期限三年，自本行股東會選舉其連任本行執行董事之日起計算。本項提名將提交本行股東會選舉。

紀志宏先生，1968年4月出生，中國國籍。自2023年6月起出任本行執行董事，2019年8月起出任本行副行長，2025年4月起兼任本行董事會秘書，2022年11月起兼任建信住房租賃基金理事會理事長。2013年8月至2019年5月任中國人民銀行金融市場司司長，其間2013年8月至2016年5月兼任上海總部金融市場管理部主任；2012年9月至2013年8月任中國人民銀行研究局局長；2010年4月至2012年9月任中國人民銀行貨幣政策司副司長；2008年2月至2010年4月任中國人民銀行上海總部公開市場操作部副主任(副局級)。紀先生是研究

員，1995年中國人民銀行總行研究生部(現清華大學五道口金融學院)國際金融專業碩士研究生畢業，2005年獲中國社會科學院國民經濟學專業經濟學博士學位。

除簡歷所披露內容之外，紀志宏先生確認：(i)與本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沒有其它關係；(ii)未持有任何本行股份權益(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的定義)；(iii)過去三年內沒有在其它上市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沒有在本集團成員中擔任其它職務；及(iv)沒有任何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以披露的資料，亦沒有其它須提請本行股東注意的事宜。

紀志宏先生的薪酬按照有關規定執行，將由應付薪酬、社會保險、其他收入等部分組成。在每年年終後，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將擬定薪酬分配清算方案，經董事會審議，並提交股東會批准。待有關薪酬確定後，本行會予以披露，具體薪酬可參見本行適時發佈的年報、有關公告及通函。

本次會議同意紀志宏先生連任本行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以及關聯交易、社會責任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任職期限與其擔任本行執行董事的任職期限相同。

九、關於提名詹誠信勛爵連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表決情況：同意13票，反對0票，棄權0票。

詹誠信勳爵對本項議案迴避表決。

本項議案已經本行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審核通過。

其他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詹誠信勳爵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規定的董事任職資格和條件，同意本項議案。

本次會議同意提名詹誠信勛爵連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詹誠信勛爵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規定的董事任職資格和條件，任職期限三年，自本行股東會選舉其連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日起計算。本項提名將提交本行股東會選舉。詹誠信勛爵確認其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各項因素有關的獨立性，過往及目前並無於本行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擁有財務和其他權益，與本行任何核心關連人士並無關連，亦無其他可能會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詹誠信勛爵(Lord Sassoon)，1955年9月出生，英國國籍。詹誠信勛爵自2023年10月起出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現任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國際諮詢委員會委員、英中貿易協會總裁、約翰·索恩爵士博物館主席、大英博物館名譽受托人(2013年至2021年任受托人及副主席)、Barco NV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Arbuthnot銀行集團獨立非執行董事、Arbuthnot Latham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Pilgrim慈善信託主席。2013年至2021年任三菱日聯金融集團全球諮詢委員會委員；2013年至2020年任怡和控股有限公司及怡和集團旗下成員公司董事；2013年至2019年任英中貿易協會主席；2013年至2017年任歐盟中國貿易協會總裁；2010年至2013年任英國財政部商業大臣；2007年至2008年任金融行動特別工作組主席；2002年至2006年在英國財政部任管理主任，負責金融服務和企業政策。在職業生涯中一直專注於亞洲相關的商業事務，自2002年起參與中英經濟財金對話。1985年加入華寶銀行(其後更名為瑞銀華寶)，並於1995年任董事總經理。1977年入職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協會會員。詹誠信勛爵於2010年加入英國上議院，曾於牛津大學學習哲學、政治學和經濟學，1977年獲文學碩士學位。

除簡歷所披露內容之外，詹誠信勛爵確認：(i)與本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沒有其它關係；(ii)未持有任何本行股份權益(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的定義)；(iii)過去三年內沒有在其它上市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沒有在本集團成員中擔任其它職務；及(iv)沒有任何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以披露的資料，亦沒有其它須提請本行股東注意的事宜。

詹誠信勛爵的津貼將按照《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津貼管理辦法》確定。在每年年終後，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將擬定薪酬分配清算方案，經董事會審議，並提交本行股東會批准。待有關津貼確定後，本行會予以披露，具體津貼可參見本行適時發佈的年報、有關公告及通函。

本次會議同意詹誠信勛爵連任本行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委員，任職期限與其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職期限相同。

十、關於2025年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開展情況及2026年工作計劃報告的議案

表決情況：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十一、關於2026年第一季度信用風險損失準備計提情況報告的議案

表決情況：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十二、關於2026年第一季度報告的議案

表決情況：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2026年第一季度報告中財務報告及相關財務信息已經本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審核通過。

本次會議審議通過2026年第一季度報告。

請參見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的相關內容。

十三、關於提請召開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東會會議的議案

表決情況：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本次會議決定於2026年6月26日(星期五)在北京和香港兩地召開本行2025年度股東會會議，會議通知將另行公告。

本次會議還聽取了《中國建設銀行2025年度境外國有資產經營管理情況報告》，該報告將按照規定報送相關主管部門。

特此公告。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2026年4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的執行董事為張金良先生、張毅先生和紀志宏先生，本行的非執行董事為辛曉岱女士、劉芳女士、李璐女士、李莉女士、竇洪權先生和史劍先生，本行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威廉•科恩先生、梁錦松先生、詹誠信勛爵、林志軍先生和張為國先生。